

证券代码：838919

证券简称：恒晟能源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0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吴建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自身业务发展情况，为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项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确保终止挂牌相关工作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一切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终止挂牌有关议案内容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2) 批准、签署、提交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 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项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项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